

昆明市建筑业协会文件

昆建协 [2023] 02 号

关于二〇二三年度会费缴纳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条例》、《云南省行业协会条例》等精神和《昆明市建筑业协会章程》的规定。为进一步做好协会各项工作，切实履行服务会员、服务行业、服务政府的各项职能。同时，缴纳会费是会员单位应尽的义务，也是协会开展工作的经费保障。现将缴纳 2023 年度会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费缴纳标准：

经第八届理事会换届选举暨会员大会表决通过以后，自 2023 年起按以下标准交纳会费：

一般会员单位：5000 元/每年

理事、监事单位：10000 元/每年

常务理事、副会长单位：20000 元/每年

二、缴纳方式

会费缴纳现金或银行转账均可。

开户行：建行昆明篆塘支行
账 户：昆明市建筑业协会
帐 号：53050161553800000053

协会收到会费后，财务统一开具云南省财政厅监制的《云南省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》。

请各会员单位接此通知后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缴纳会费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 李 娜 13888276542 栗春华 15925150635

联系电话：0871-63147414

联系地址：昆明市五华区西昌路 692 号(长城证券大厦 3 楼 301 室)

四、相关事项：

1、根据《章程》规定，对连续两年未交会费或不参加协会活动的会员单位，协会按其自动退会处理；

2、为了公平公正和服务会员原则，协会是为缴纳会费的会员单位服务，请各单位接到通知后积极配合协会完成会费收缴工作。

衷心感谢各会员单位对协会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

主题词： 关于 二〇二三年度 会费 缴纳 通知

昆明市建筑业协会

2023 年 2 月印发